

证券代码：839146

证券简称：盈博莱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2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2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彭海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彭海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由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

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选举彭海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彭海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彭海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彭海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刘军辉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刘军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刘军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冯志航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冯志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冯志航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强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李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刘靖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刘靖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刘靖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林永春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林永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林永春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子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盈博莱”）平稳发展和有效决策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浙江盈博莱新能源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公司拟提名彭海生、李强、刘军辉为浙江盈博莱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提名姚湘湘、柳桂莲、李博文为浙江盈博莱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推荐李强担任浙江盈博莱总经理，推

荐谢礼担任浙江盈博莱财务负责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佛山市盈博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4 日